

##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暨监事会主席刘转强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刘转强女士因照顾家庭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的职务，其原定任期为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辞职后，刘转强女士不在公司担任职务。在新任监事就任前，刘转强女士仍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刘转强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刘转强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对刘转强女士担任监事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0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永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拟增补许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特此公告。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7日



附件：许华女士简历

许华，女，中国国籍，1988年出生，高中学历。2013年10月至，曾担任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助理、采购员等职务。

截至目前，许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采购部任采购员，与公司、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中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